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7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磊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首次授予行权价格17.48元/股，激励对象在2021年股票

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可行权期内（2023年7月19日至2024年7月18日）未行权数量为5,216,819份，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在行权期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递延至下期行权，同意将第二个行权期届满未行权的5,216,819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